

一部小說的日記

(五)

斯坦貝克著
楚茹譯

二月二十三日〔星期五〕

今天一開始就是個鬱悶的日子，所以結束的時候會是個什麼情形，就很難說了。這份鬱悶我可寫不出來，雖然我知道它的由來。今天是星期五，你知道我本來打算凡是星期六和星期日都要從書稿中抽身出來。可是也說不準。或許星期六照往日一樣做上一部份工作也是好的。只好等着瞧了。兩天不做事或許會損及工作的韻律。這實在是值得考慮的事。不過這部書倒是真的開始有它自己的韻律了。這自是不錯的，因為一部書的全盤形式一旦深蘊於胸臆之中，只要你在故事上下功夫，其餘自會一一呈現。你以不以為是這樣呢？

今天我要去理下頭髮，我聽得見你在喘息。自從我上次理過髮，差不多也有兩個月了，我想應該是可以理的時候了。我的雙肩上已長髮垂得像馬鬃了。

你知道我寫作的時候總是抽煙斗的——至少我以前常是這樣，而現在我又再次拿起煙斗來了。真奇怪——一旦煙斗抽得津津有味，香煙却就變得淡而無味了。我發現我香煙是抽得愈來愈少了。或許我暫時可以將它們完全戒除吧。這可是件很不錯的事。即使是有了這麼點小變化，我那頑固多年，因抽香煙引起的咳嗽却在消失下去。幾個月來沒有了這點毛病，也確實教人鬆口氣。

我的那些畫和書，在太平洋叢樹城 (Pacific Grove)——在加州西面，孟特里灣南端——譯者按) 那邊依然還沒有送到。它們已經在路上運了一個多月了。如果它們運到了的話，那可多

高興。現在那陣鬱悶正在消逝，就像低垂在春水上那輕紗般的薄霧，你幾乎不知道它們已經消失。現在我已經忘記鬱悶的是什麼了，雖然我還記得它的樣子和那種感受。多奇怪——鬱悶也可以變成金子的。會是這樣吧，這也是一種舒適的感受嗎？大概是的吧。

我得去檢查一下我的眼睛了。我還不敢肯定是否需要換換空氣，但有可能。我在這部書上坐了很多時刻。即使是在最好的環境中寫作，也還是一樣要換的吧。你可也這樣想？現在要工作了。是時候了，我要早點開始，因為我起得很早。

現在一天的時間過去了不少，到目前為止這是我工作最長的一次。今天的工作進行的速度很快，但是在我看來，照一切的情形所顯示，果然不錯這將會是一部很長的書。我之所以知道，那是因為每一個我所開創的局面，都具有綿延久遠的特質和影響力。老天，這是一部錯綜複雜的書啊。我希望我能將所有的韁繩掌握在手中，而同時又要使這本書讀起來却幾乎有若出之於偶然。那是做來頗為不易，但却非做到不可的。還有我得和緩地引人進入故事，和緩得使我的讀者到了情不由己的時候，才知道他碰上了什麼事。白特，這就是要那語調顯得偶然——甚至差不多帶點輕率味兒——的理由。這像一個人安裝了一個狐狸陷阱，却和人打啞謎，假裝他根本不知道這鄉間有狐狸或陷阱的事。我今天早上工作得太早了些，現在時刻也還不算晚。我可以繼續下去，再做一些工作。可是我以為那精力的泉源似乎有幾分衰竭不繼了。我想，既然到目前為止我已做得不少了，今天就這樣算了吧。我不希望弄得太疲倦。我想時間充裕一些，免得我像那回子寫憤怒的葡萄，筋疲力竭得要命。倒是我要告訴你一件事——雖然很明顯地這部書要來得較為精巧而或許不那麼使人激動，可是人物却要比「憤怒的葡萄」多上很多。我們將要面對——竭力去了解和投身其中來的體驗——衆多人物的一個苦境。既然在這些工作筆記中，我毫無顧慮地把什麼都記下

來了，所以我可以舉個例子說明，我之所謂這部書已經真正開始脉動和呼吸而具有了它自己的生命，是什麼意思。我曾想或許用三節的篇幅來安排卡爾·特拉斯克 (Carl Trask) (註) 和他的妻子，可是之後我却對他着了迷，倒不止是在於他的那一份角色，而是迷於他的性格，主動而善於調排，以及甚至是在相反的情形中，所以他的影響要一直綿延到以後幾代。我原先想的他將只有一位妻子，然後我却發現他有了兩位。我原打算他是個獨子，可是他却有了一位異母的兄弟。我原要使他立刻進入薩琳娜斯谷，而現在我怕寫到二十五頁光景，他也未必能到達谷內。我想我所說的這部書已形成了它自己的步調，而且幾乎有了它自己的想法。就是這個意思。

現在我可有了那種老而又老的恐懼和慌亂——我希望我可以活着寫完這部書。對我來說那也活得够長了。現在我已置身其中，我無法預知在此以外的事，並且愈來愈困難的是，我還不知該怎麼寫哩。就是那理想吧，我想，連去思量自己和爲自己打算的餘地也沒有。或許那樣倒好，或許也很糟糕。而現在這一天我却要就此打住了。

(註) 就是小說中的查理·特拉斯克 (Charles Trask)。見二十七頁。(指日記的廿七頁——譯者按)

二月二十六日〔星期一〕

不錯，星期六晚上的那次聚會，我過得很愉快。真抱歉打破了寫作的韻律，可是我總得稍作休息，否則很快地會使原稿弄糟。我知道你了解這個的。我今天早上心情不是頂好，但是仍然照樣要展開這一個禮拜的工作。我以爲寫作就在手執筆去寫，此外還有什麼哩？今天我弄斷了很多鉛筆尖——過份用勁。一開頭情緒沒有穩定，工作的心情未曾銜接好時，總有這種事。但是

毫無疑問的我一定要完成我這一天的工作。不管寫得好不好，這一點我是有把握的。今天早晨總是有點什麼的不快活。我就不懂爲什麼有些日子是開朗的，有些却是鬱悶的，有的日子喜笑顏開，有的日子愁眉不展，更有的是憂懷寸結。似乎我已不再是自己，而爲日子所吞沒。這日子與所有其他的日子却又大異其趣，它具有它自己的特性。一種淡淡的輕愁——原是什麼也不爲，可是又一個勁去尋覓那稍結愁思的事物。通常往往是這樣，它總是落在金錢上面。只是今天早晨這點苦惱倒是微不足道的。鉛管工人來了。門鈴在響，路惹絲還沒有來，愛蓮仍在睡覺。我不願去喊醒她，因爲她或許看書看得很晚，但另一方面，如果門鈴響得太久了，我當然是要喊醒她的。我不想老在那樓梯上登登地跑上跑下。我今天早上心裏瑣碎的事情也太多。我想損失了週末的兩天，也是那些苦惱之一吧。橫豎一早開始，那份專心是離去了。我希望將它重拾起來，我一定會的。今天是繼續寫卡爾·特拉斯克。他的生活和經歷我是極感興趣的。不錯，他和我所知道的很多人並無什麼不同。我也不知道這樣急切着來處理人物是不是好。不過，也只有這樣了，因爲不管怎樣我就是這樣去做。

我們應該高興才對，因爲現在這部書便是最重要的事。而故事就待在那一切事物的後面。無論我怎麼寫，故事總是在那裏——等待着，醞釀着，有點像那醱酵中的麥芽汁，終久會從中釀造出威士忌來，不過在這段期間這團酒糟却在起着泡、釀着醉，製造着泡沫。這是很有趣的，但那人人所想得到的——熱切地爲人所想望着的，却是那製成品——威士忌。而所有這一切的沸騰紛亂任何人也不感興趣。

從現在起，因爲小說原稿的頁數已經跳到前面去了，我將要正對着一天工作的開端，來寫我這本書了。

現在這一天的工作我已經完成了一部份。下筆成文的速度在增加着，品質如何我可不知道。但是有一件事我必須和你說說。當我寫的時候，我的快樂也在增加。說起來這事很奇怪，可却是實情。一種快樂在向我湧來。我現在在做的工作是從觀察得來且有助於評價的。或許有點沉悶。爲我的主題，也爲我的故事，我需要這樣。白特，這是一部舊形式的小說。它寧願靠着累積的方式而不是以急促而有如電光石火般的章句來達成它應有的一點效果。可別忘了，還有好幾百頁要寫哩。我只希望它不沉悶。萬一竟爾是那樣的話，那末也就只好由它去了。因爲我先前已經說過，這部書具有它自己的步調，我只是去引導而不是逼着它打轉。這是我的一部大小說。我要將我用心學得的每一樣技巧都用上去，我也要任其在不知不覺中自然發展——你會看得出，是否有可觀的地方。

今天的工作現在已經完結。明天你就要到加州去了。等你再讀到時那又將是很久以後的事。今天下午你要過來喝咖啡。好吧，我們等着看吧。而我所知道的是它一點一點的慢慢加高增大，而終於成了一幢房子，然後它或者是一幢好房子可以挺拔的矗立着，要不就是一幢蹩腳房子，將垮在它自己的重量之下。這道理對於書和房子都永遠是適用的。今天的工作就這樣結束了。當一天的工作完了時，我總有一點點傷感。

二月二十七日〔星期二〕

今天是我的生日。我原是想工作的，可是冒出些非常緊要的事，也就沒有作了。只有晚上却去看了翟爾固德 (Gielgud, Sir John, 1902——英國莎士比亞劇本名演員。一九五三年受封爵士——譯者按) 和潘蜜娜·勃朗 (Pamela Brown) 在女士不可發火 "*The Lady's Not for Burning*" (爲英國名劇作家佛南 Fry, Christopher, 1907 所作的一部喜劇——譯者按) 中的

演出。我們覺得戲好教人開心，演得也很可愛。我却不知道這個劇本在寫些什麼。我懷疑其中一無所有，不過還使人覺得相當不錯。「……」昨天夜裏爲了想得到兩個男孩的可能性，竟爾不能入睡。因而到現在接連兩個晚上只不過睡了兩個鐘點，不過我得表明，似乎對我也毫無妨害。這是很有趣的。

二月二十八日〔星期三〕

起身很早，就算睡了一下，仍然沒睡多久。我沒有時間睡覺。在我內心和身外發生的事情真是太多了。我實在沒有那個時間。今天下午二點鐘我不得不去出席那個聲譽很壞的世界電視臺（World Video）的股東會議。所以我起來得早點，要在那段時間以前來做我的工作〔……〕現在就工作吧。寫的是亞當的童年時代。

三月一日〔星期四〕

雪下得很大。這是個獅威逼人的三月（Lion March 美國人有句俗語：『三月來得像頭獅子，去得像頭羔羊』，意思是說三月的第一天經常有暴風雨，而最後一天却是溫暖宜人的——譯者按）昨天沒做多少事。我猜我的腦子和我身子其他部份一樣，是筋疲力竭的了。可是昨天晚上我却睡得很早，也睡了很久，所以今天又覺得精神恢復了。明天湯姆和約翰要過來住一晚。我有很久沒有見到他們了。我真想看看他們。也一心想稍稍多了解他們一些。「……」白特，今天收到你飛抵舊金山時寄來的一張明信片。我希望你玩得很愉快。現在該是工作的時候了。稍稍停頓了一下，開始又難了。

這一天的工作完畢。現在我要來做個書櫥。

三月二日〔星期五〕

美國衆生相

本書的作者楊月蓀，是大華晚報的駐美特派員。著名的「冷血」中譯本就是他的精心傑作，現在，他又以駐美特派員的身份，冷眼旁觀了美國在物質文明飛騰的另外一面，如「變性人——心理與生理的嚴重衝突」、「美國離婚男人的生活」、「美國石油荒的透視」、「季辛吉新夫人『高不可攀』」、「自殺率增高與婦女解放運動」等等的篇章，以優異新聞報導的體裁，橫剖了美國的經濟、社會、政治及其他生活的層面，誠爲近年來，同類作品中無出其右的傑作，不僅洞察美國人的內心，同時作者楊月蓀的文筆靈巧，是部不可失之交臂的書。

每册三十五元。全省各大書店均售
直接函購九折，本刊訂戶八折優待

在一起。

(註) 威美利 (Waverly Scott) 十五歲，愛蓮與她前夫所生的女兒，和斯坦貝克他們住在一起。

白特，今天一大早就工作了。倒也用不着到老遠去找理由。今天下午我要去把兩個男孩帶來，和我們共渡一晚。所以我要先做完一天的工作，否則就又有理由和這一天的工作來個妥協了。這是個陽光燦爛的好日子，一個真正的春日。可是我得把工作做完。我想我現在已完全知道我那些事件是什麼了，自是沒有必要再去爲時間耽心。威美利(註)今天早上睡過了頭。幸而我養成了很好的工作習慣，我喊醒她去上學。我不知道我現在所寫的這些，是否有你喜歡的。目前的事態非常微妙，幾幾乎就看不清，可是却是如此蓄勢待發，勁強力大，其影響可以綿延至三代，或許會是无窮盡的。但是問題却在我並不知道我是否作了明白的表達。這些可都是非常非常巧妙的。今天那是那種教人興奮的日子。書齋裏的紅地毯送來了。這才真的像個房間。等椅子和長沙發再送來，這樣的房間也就配得過像我這樣的國王了。一捲紅地毯能帶給一個人家如此的興奮，你真是不會相信哩。現在真的是該工作的時候了。